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结论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4年度	评价类型	部门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张掖市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道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张掖市各县区残疾人联合会		
实施目的	为强化项目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通过对比项目中期的实际进度与既定计划，可以明确项目是否在预期的时间轨道上推进。如果出现偏差，能够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调整，以确保项目最终能够按时完成。评价工作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衡量项目实施效果，为优化预算决策、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提供依据。			
资金情况(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1133.80	实际到位资金	356.87
	其中：中央财政	446.20	其中：中央财政	131.00
	省级财政	687.60	省级财政	204.44
	实际支出资金	335.44	未支付资金余额	798.36
	预算执行率	93.97%		

二、部门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张掖市市本级：进一步健全残疾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关注残疾儿童健康，完善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切实满足我市残疾儿童的康复救助需求。 2. 甘州区：为全区 298 名残疾儿童提供各类康复服务，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有效改善残疾儿童身体状况。 3. 临泽县：为全县有需求的残疾儿童提供各类康复训练服务，基础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有效改善
--------	--

	<p>其功能障碍和身体状况，提高生活质量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p> <p>.....</p>
评价范围	<p>评价的时段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资金范围：项目资金共计1133.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46.2万元、省级资金687.6万元。</p>
评价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 5.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6. 《关于印发〈甘肃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规范和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规范〉的通知》； 7. 《2024年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施方案》； 8. 《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施方案》。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p>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围绕项目立项、目标设定、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重要内容，结合绩效评价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评价办法	<p>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p>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p>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资料进行逐一整理，便于后期从评价资料中快速检索所需</p>

	<p>数据信息；对照评分标准，从已整理资料中提取与对应指标有关的数据信息，统计分析该指标的得分情况和扣分原因。</p>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p>1. 前期调研。根据张掖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部署安排，甘肃道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织相关人员学习项目实施依据、专项资金管理等文件精神；进一步细化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项目评价实施方案，使各参评人员对项目情况做进一步了解；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分析绩效评价的目的，明确绩效评价的各项目内容，确定绩效评价的关注点和评价方式；明确本次评价工作任务，拟定该绩效评价项目所需的资料清单。</p> <p>评价组结合项目实际实施内容、产生的效益等，确定利用调查问卷、项目基础表、资料清单和访谈提纲等方式，从评价组织实施程序、资金使用方向、资金支出结余情况和项目实施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全面了解项目情况。</p> <p>2. 方案制定。评价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全面了解临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的实施内容、项目评审、审批流程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与相关人员进行交流与探讨，并与评价专家沟通交流，设计完整的指标体系，形成工作方案。</p> <p>3. 数据采集。本次绩效评价调研工作，评价组根据各阶段数据采集情况及评价需要，对收集到的各项资料及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具体工作内容如下：一是资料整理及分析，评价组就评价实施阶段收集的资料、现场勘查相关资料、问卷访谈结果等进行分类整理。在前期整理资料的基础上，评价组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评价过程中需要的资料进行数据提取和筛选，并对选取的有效数据进行分析；二是评价组对所收集调查问卷受益群众进行统计汇总，最终形成受益群体满意度统计表及满意度报告；三是将项目指标体系与所提取数据相结合，按照评分标准对各指标予以绩效打分；四是形成评价结论，依据所收集和分析的数据，以及绩效打分情况，核实、分析基础数据并计</p>

		算评价结果。同时，评价组成员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进行梳理汇总和分析，按类别整理，并形成最终评价结论。
		4. 报告撰写。评价小组根据评价需要，结合评价项目实际，拟定评价报告各部分内容，初步确定了报告提纲，后根据实际收集到的资料、问卷、访谈、基础表进行分析整理，找出存在的问题，并对其原因展开分析，完善评价报告，并与相关单位沟通意见，完善评价报告，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交付。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82.50分	评价等级	良
绩效分析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得分率	89.00%	79.00%	74.55%

五、存在问题

1. 残疾儿童档案管理不完善。一是部分机构未按照《关于印发〈甘肃省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规范和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规范〉的通知》残疾儿童康复类别所对应模板去建立残疾儿童档案；二是部分残疾儿童档案资料不完善，如缺少残疾儿童照片、诊断证明、评估记录表无医生签字等；三是残疾儿童辅助器具适配未建立残疾儿童档案或残疾儿童辅助器具适配档案建立不完善。

2. 账务记载不规范，凭证真实性和准确性存疑。机构记账凭证记载不规范，没有记账人、出纳及审核人签字，不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政部令第98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

3. 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组织架构不健全。一是各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不明确，导致工作出现重复或遗漏，效率低下；二是人员配置不合理，某些关键岗位人员短缺，造成资源浪费和工作不协调；三是没有明确的监督和考核部门及相应制度，无法对工作质量和员工绩效进行有效评估和监督；四是人力资源部门职能弱化，多数机构未对工作人员缴纳五险一金，人员变动较大，不利于机构及项目可持续发展。

4. 绩效指标及指标值设置不准确。一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清晰、不完整，核心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准确反映项目实施重点内容，不利于通过绩效目标设置来引导业务工作开展；二是绩效指标值部分未量化，如数量指标目标值以

定性方式表示，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目标值予以体现。

六、有关对策建议

1. 建立规范的档案管理制度，定期审查和更新。一是明确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保管、查阅等流程和标准，确保档案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对负责档案管理的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其对残疾儿童档案重要性的认识和管理能力；三是定期对档案进行审查，及时更新残疾儿童的最新情况和变化。

2. 制定明确财务管理制度，设立监督机制。一是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记账凭证必须由记账人、出纳和审核人签字，并规定签字的时间和顺序；二是设置专门的内部监督岗位或小组，定期检查记账凭证的签字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三是财务主管定期对记账凭证进行全面审核，确保签字完整合规。

3. 明确机构职能分工，合理配置人员。一是对机构内的各个部门和岗位进行详细的职能界定，确保每项工作都有明确的责任主体；二是根据工作任务和工作量，科学配置各部门和岗位的人员，确保关键岗位有足够的专业人员；三是鼓励员工对组织架构提出改进意见，充分考虑他们的需求和建议。

4. 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和应用；二是要积极总结其他单位绩效优秀经验并结合自身情况进行总结归纳，引入第三方力量，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专家库；三是加强沟通学习，借鉴其他市州、县区关于预算绩效一体化的优秀经验，逐步形成具有本部门个性特色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及办法。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在绩效评价过程中由于肃南县残疾儿童康复任务分配任务较少，资金占比低，所以未对肃南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因此本报告涉及考核指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有关政策建议均不包含肃南县。
